

附件 1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收支总表
2.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收入总表
3.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支出总表
4.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
(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委的部署，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安排，并督促贯彻落实。

（二）组织统筹指导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工作，协调处理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三）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订推动政法各部门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的具体措施。

（四）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执法权和司法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

（五）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

（六）组织协调、督查指导防范处理邪教和有害气功组织工作，推动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

（七）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管理政法部门领导干部；牵头组织推动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

（八）组织开展政法工作的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基层政法工作的意见和措施。

（九）指导协调政法宣传和舆论监督工作，组织推动基层

法学研究。

(十) 办理党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一) 组织协调全县镇及相关部门查处两非案件, 打击两非案件犯罪。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委本级预算, 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 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 加强过硬队伍建设, 深化智能化建设, 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1-2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委政法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595.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收入预算 595.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5.1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本年收入 595.1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5.19 万元，占 100%，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1.99 万元，下降 13.39%，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支出预算 595.1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1.99 万元，下降 13.39%，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其中，基本支出 334.79 万元，占 56.2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

目支出 260.4 万元，占 43.7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95.1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5.19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99 万元，占 81.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8 万元，占 9.22%；卫生健康支出 17.18 万元，占 2.88%；住房保障支出 39.14 万元，占 6.58%。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5.1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1.99 万元，下降 13.39%，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99 万元，占 81.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8 万元，占 9.22%；卫生健康支出 17.18 万元，占 2.88%；住房保障支出 39.14 万元，占 6.5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483.9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5.19 万元，下降 13.45%，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17.29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无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24.5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0.01万元,减少28.93%,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12.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万元,减少28.9%,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0.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07万元,减少9.09%,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11.0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76万元,减少19.9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6.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22万元,减少3.4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27.6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9万元,增加3.36%,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5年预算11.5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37万元，增加3.32%，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34.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8.74万元，公用经费26.05万元。

（一）人员经费308.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6.05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七、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2025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260.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2.6万元，下降16.8%，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2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6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预算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1.5 万元，下降 27.12%，下降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二）政府采购情况。

濉溪县委政法委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委政法委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濉溪县委政法委 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